

文

稿廳設建府政省北湖

廳長

馬承其

由事文收總

57315

字第 57315 號

別文

楊金

別類

件附

稿擬

稿

周紹成

徐金

李澤民

檔案

字第

號

去

字第

號

年

十月廿六日

時封發

月

十月廿九日

時蓋印

月

月

時校對

月

月

時繕寫

月

月

時判行

月

月

時核簽

月

十月廿五日

時擬稿

月

月

時交辦

中華民國三十三年

授法核發主案留工棉服票務金三三

指令

一按施部文銀字

31895

端卷呈二件為該校發修

車總廠高工實照生部限由二

二准由該廠酌情備款購製至月止各生

廣友

貼內扣還歸墊仰片附飭遵辦。二

存案

交通子世管理處

廠長謹啟



湖北省政府通令

查本科主管各廠，因材料清結，經呈准各廠，自本年冬季制服業經以在案奉
府令指示辦理，以前由廠方酌量借發，本月起還回整，指示在案，修事
廠定否，仍擬定項，辦理新限，移轉
貴科，呈核辦理，此致

第二科

第三科

王世
惺
寶
寬
吳
清

收訖

工

中華民國三十三年拾月廿日

收到



湖北省交通事業管理處發呈

民國三十二年

十月

拾玖日

31895

事由

據修車總廠呈請核發實習生棉服一案呈請 鑒核由

據修車總廠呈以據高工實習生陳必泉沈高萬等十一名簽呈稱一生等奉派咸廠實習前在校發給之棉衣已遵令繳還現因寒冬轉瞬即至目前棉

衣尚無着落且市面物價高昂生等皆係流亡在外經濟困難實無法購

置二政府向能愛護青年俯念下情懇乞轉呈賜發等情二查該生等所

稱各節尚屬實在擬請准予轉請 省府彙案賜發俾便屆時禦寒

等情

二查該廠所請核發實習生棉服一節確屬需要惟事關通案本處未

敢擅擬理合呈請

鑒核示遵

謹呈

廳長 譚

57315

22

職
沈
友
銘

